

广西社会科学院 论文选

· 历史专辑 ·

1982

前 言

这是广西社会科学院建院以来首次编印的论文选集。

广西社会科学院成立于一九七九年。在区党委的领导下，同志们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贯彻“双百”方针，积极开展研究工作，在许多学术领域进行了认真的探索，取得了初步的成果。为了促进学术交流，并向领导和群众汇报，我们从本院最近两年的研究成果中挑选出一小部分，辑成《广西社会科学院论文选》一书，分哲学、经济、历史、印支四个专集付印。

收进本书的论文，从一个侧面反映出同志们的学习体会和研究成果。其中有些论文曾在报刊上公开发表，也有些是尚未发表过的。我们在编辑本书时，只是在文字上进行了若干处理，在观点方面则完全尊重原作者，实行文责自负。在每一篇文章的后面，附有作者和该文的扼要说明。另外，为了使读者对《文

选》各个专集的内容有所了解，在每一专集的末尾，我们亦将其他三个专集的篇名目录一同刊出。

古语说：“千里之行，始于足下”。《文选》记下了我院研究人员在新长征中迈出的第一步。今后，经过同志们不断努力攀登，将会有更多更好的成果创造出来，我们将继续编印新的《文选》。

由于我们水平不高，加上编印仓促，本书难免有错误和不足之处，敬希读者批评指正。

广西社会科学院《文选》编辑组

一九八二年五月

目 录

太平天国起义前的土地问题·····	陆仰渊 (1)
浅谈有关拜上帝会的几个问题·····	邢凤麟 (12)
杨秀清代天父传言的宗教形式产生的 根源及其特点·····	邢凤麟 (31)
《忠王李秀成自述》考·····	庾裕良 (44)
明《书供》真义 全忠王晚节·····	庾裕良 (57)
论第一次援越抗法战争的性质和失败原因·····	庾裕良 (73)
清末广西咨议局和广西新军·····	莫济杰 (90)
陆荣廷的上台与旧桂系军阀的特点·····	莫济杰 (104)
陆荣廷军阀政权的出现与和覆灭·····	莫济杰 (118)
浅谈孙中山设北伐大本营在桂林的原因·····	陆仰渊 (138)
试论东里共耕社·····	刘映华 (146)
壮族人民和右江革命根据地·····	吴忠才 (158)
韦拔群在我党的民族政策上的贡献·····	吴忠才 (171)
论慈禧修颐和园和王鹏运谏驻蹕颐和园·····	刘映华 (179)
广西壮族地区改土归流初探·····	吴忠才 (190)
唐太宗民族政策蠡测·····	邢凤麟 (205)

太平天国起义前的土地问题

陆 仰 渊

土地问题是封建社会内部农民与地主之间矛盾的根源。地主阶级垄断大量土地并对广大农民进行剥削，是广大农民贫困和进行反抗斗争的原因。太平天国革命尽管发生鸦片战争以后中国开始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时刻，当时中国的社会基本结构仍是封建主义。研究这一时期的土地问题，对于研究太平天国革命发生的原因，具有一定意义。

中国历来土地的垦殖数变化无常，总的说来，土地的开垦在起落中日渐增多。起落的原因无非是战乱而丢荒，安定而增垦，并与人口的增减息息相关。因而一个时期的政治局势、人口增减和土地的垦废都是互为因果的。政局影响人口，人口影响土地，土地状况也会影响政局，这种现象在历史上屡见不鲜。明朝末年中国人口日增，被开垦的土地也日多，但土地的垦殖指数总是赶不上人口增长的指数，一遇天灾，天下大饥，起义和骚乱就不断发生，明王朝就在农民起义中覆亡了。清初，由于延续了数十年的战乱和饥荒，人口大量减少，社会缺少劳动力，致使大量土地弃耕丢荒，田地不值钱，有的地方次田送人亦无人收受。据《清实录》所载，顺治八年（1651年）全国1063万户，以每丁户五口计，全国人口仅五千三百多万，每平方公里平均为五人。每人平均有土地十亩。顺治十八年（1661年）全国有册籍的丁户21,068,000，①换算人口数约为10,535万，每平方公里约为十人；同年全

国的田亩入册数549,357,640亩，每人平均拥有耕地五亩，可称得上“地大人稀”。当时的田价确很低贱，清人钱泳在记述当时的田价时说：“前明中叶，田价甚昂，每亩值五十余两至百两，然亦视其田之肥瘠。崇祯末年，盗贼四起，年岁屡荒，咸以无田为幸，每亩只值一、二两，或田之稍下，送人亦无有受诺者。至本朝初，良田不过二、三两，康熙年间长至四、五两不等。”②百年转换，乾隆以后情况就有了很大的变化，由于社会日趋安定，人口自然增长率高；加上清政府推行“摊丁入亩”计税后，各地不再隐报人口，人口数骤然增多，从1661年至1766年（乾隆三十一年）的一百年间，全国人口猛增一倍，达到二亿一千万。当时耕地面积也随之增加了192,091,640亩，总数为741,449,550亩，而平均每人拥有土地数却大大下降，仅得耕地三亩半。面对人口日益增多的现实，封建统治阶级内部就有人看出了潜在的问题，湖南巡抚杨锡绂曾说：“国初，地余人，地价贱；承平之后，地足养人，地价平；承平日久，人余于地，地价贵。”过去每亩地价银一至二两的田，现在涨至每亩七至八两；过去每亩七至八两的田，现在涨至二十余两。③他把乾隆年间地价骤升的原因归结为耕地扩大赶不上人口增长迅速，是有一定道理的。这种状况在以后的一百年间更为严重，到鸦片战争前的道光十五年（1835年），全国人口又猛增一倍，突破四亿大关。太平天国革命前夜的1848年，全国人口达到42,600万，而耕地面积却始终徘徊在75,600万亩之间，每人平均仅一亩八分。钱泳在“田价”一文中又说：“至乾隆初，田价渐涨。然余五、六岁时（乾隆五十年左右），亦不过七、八两，今阅五十年（嘉庆末年）竟涨至五十余两。”正是田地

贵少导致田价日长的具体写照。

广西是太平天国革命的策源地，也是清末动乱较剧烈的一个省。据《清朝文献通考》载，广西在顺治十八年（1661年）仅有115,722丁户，若以每丁户五口计，全省人口不过六十万，平均每平方公里为三人，低于全国平均数；当年全省入册民田为5,393,800亩，平均每人约合九亩，多于全国平均数。广西也称得上地大人稀之地。但到乾隆以后情况就不一样了，乾隆五十一年（1786年）广西人口骤增至6,294,000人，一百二十年间人口净增十倍以上。耕地面积虽在这一百二十年间净增了375万亩，达到914万亩，但每人平均数下降了一半多，不足一亩半，一下变成了低于全国平均数的省，难怪这时就有人惊呼“田地贵少，寸土如金”。④可是在以后的八十年内，广西的土地问题更加严重。1840年（道光二十年）广西人口数增加到7,633,000人，而广西的民田数相反减少到8,960,100亩，平均每人仅一亩二分，较当时全国平均数一亩八分还低三分之一。

尽管广西当时每人平均耕地低于全国水平，但并不是全国各省中最低的，因为全国平均数中包括了新疆、蒙古等地方，要是与江、浙、闽、广等沿海省份相比，并不算少。二是广西虽属丘陵地区，但桂西一带基本上属山地，唯桂东南有小块平原。据统计：全省山岭和丘陵地占74.8%，平原和台地占22.4%，其它占2.8%，可以利用的土地是有限的。而人口增长除了和全国情形一样外，南方早婚也是其特殊原因之一。道光、咸丰年间人汪士铎在他的《乙丙日记》中曾这样写道：“盖承平久，孽息繁衍……，故十五六皆授室，年三十即抱孙，”“一祖二十孙，遂大户而为中人，再传亦

为贫窶”。⑤我们从当时留下的一些墓碑上记载的子孙名字，也可看到人口增长的速度。广西平南县太平天国将领蒙得思的祖父蒙道光的墓碑上有十二个元孙，十六个来孙，五代人口增加了十多倍。百年之内人口自然增长十倍是完全可能的。

广西人口增长快的第二个因素是外省之人大量流入。广西尽管丘陵多，山多，平地少。但它处于亚热带，四季温和，雨量充沛，利于垦殖。乾隆以后清政府在广西推行“改土归流”，在土司制度逐渐废除的同时，鼓励外省人迁入广西。如广东、江苏、浙江、福建、江西、湖南等人口较多的省，有不少人迁来广西，通常被视作“客家人”。据嘉庆年间修的《临桂县志》说，“广西之境大约俚(壮族)人半之，瑶人三之，居民二之”。虽是粗略估计，说明当时壮、瑶、苗和原来土著汉人占总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而以后的《皇朝经世文续篇》说，“通计土著十有三四”，说明外来人所占比重大。浔州府所属四县(桂平、平南、贵县、武宣)，临处于西江中游两岸，四周平地较多，来往交通便利，外地人顺江而上，在这里安家落户十分方便。据广西通志馆编的《太平天国革命在广西调查资料汇编》材料，“他们(指客家人)初来时，这里荒地很多，土人让他们去开荒，后来人越来越多，荒地就少了。”正由于外地人迁来多，浔州地区的人口在广西各县中是最多的，直到今天仍然如此。由此可以想象当年浔州地区每人平均耕地还要少于广西其它地区。汪士铎在他的《乙丙日记》中谈到当时人口问题时说：“人多为害，山顶已殖黍稷，江中已有洲田，川中已辟老林，苗洞已开深菁，犹不足养，天地力穷尽，即使种殖

之法既精，糠覈亦所各惜，疏果尽以助食，草木几无孑遗。”真是一幅人们对土地需求何等紧迫的生动写照。

那么在以农业为主的封建社会里，究竟每人平均拥有多少土地可以勉强维持生活呢？关于这个问题，乾隆末年的洪亮吉曾作过分析，他说：“百亩之土可养二、三十人”。⑥由此推算，每人约需四亩左右。近代美国人贝克 Ce Ba ker 在研究中国经济问题时，认为中国北方农民要维持起码生计，每人须拥有四亩土地，南方需三亩多一点。罗尔纲先生在解放初发表的《太平天国革命前的人口压迫问题》一文中认为，中国南、北方平均每人至少有三亩土地才能维持勉强生活。不同时代或不同国家的三人分析都有共同之处，是有其道理的。

人口增长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但物质资料的生产总是在一定的生产关系下进行的。社会人口状况是受一定社会生产力和与之相适应的生产关系所制约，人口增长必须与生产力相适应。如若人口增长速度超过了生产发展的速度，生产产品不敷人口的需求，社会的矛盾就会加剧。清代全国每人平均耕地从顺治年间的五亩，到道光年间降至一亩八分，与每人起码有三亩地才能维持生活的要求相去太远，无疑广大农民的生活受到很大的威胁，出现了土地需求的紧张局面。这种紧张局面并不能完全归结于人口增长无地可垦造成的，恰恰正反映了尽管清朝统治阶级标榜的“乾嘉盛世”，生产力的发展仍然是十分缓慢的。由于生产力在两百年间得不到应有的发展，才加剧了人口与土地需求间的矛盾。

清代生产力发展迟缓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它处于我国封建社会的末期，清初皇室和官僚侵占了大量的土地，如建立

所谓“旗田”，使许多农民失去大量土地，沦为农奴。他们所推行的八旗制度和残酷的思想禁锢，扼杀了明代开始的资本主义萌芽，这些都是阻碍生产力发展的重要因素。广西除以上固有原因外，还有其自身的特殊情形。广西自宋元以来一直为土司统治，土司就是当地的土皇帝，在他们所辖的范围之内可以为所欲为，广大农民处于野蛮统治之下。清政府在西南各省推行“改土归流”政策后，表面上“流官”由中央政府直接委派。但大多数流官仍是由土官演变而来，保持着过去的一切权势。处于农奴地位的农民，一年辛勤所得连温饱都顾不上，那有扩大再生产的条件。这就是广西生产力得不到应有发展的原因之一。当然，广西中东部的潯州地区早就没有土司统治，情势要好些。但残酷的地租剥削和其它超经济剥削是十分严重的。《桂平县志》说：“其田多为富室所有，荷锄扶耜之伦，大大半沦为富人之佃”，“故山间佃众入稀，供不应求，谋耕急切，则租约必重。……租或短供，则易佃之声立至”。⑦在田地贵少的情况下，地主常以“易佃”为要挟，任意增加其租额已为常事。在桂平县西山龙华寺留下的一块“租粮碑”给我们留下了具体材料。此碑原刻于乾隆十三年（1748年），同治三年（1864年）又重刻一次。龙华寺原在桂平宣二里（即今金田附近），拥有田地578丘，每年收取租谷五千斤。乾隆初年，庙主以“易佃”为名挑起争佃兴讼。庙主以“田地宽广”为理由，提出加租三千斤。这次加租后，租额由原五千斤增至八千斤。乾隆十二年（1747年）又挑起佃户争佃，再“着役清查”，结果马耀先等五户所佃租额每年又增加3,770斤，总数为11,770斤。次年庙主又用同样手法，再加租3,200斤，年租额增至14,970斤。十年

之内三次增租，租额净增了两倍，农民的负担也就加重了两倍。此种先例起于乾隆年间，到了道光年间每人田地仅一亩二分的情况下，地主阶级利用夺佃加租的情形就更多了。据清代档案资料，道光十五年刑部尚书王鼎题奏，广西柳城县一个地主以“因秋收丰稔”为理由，要增加佃户的地租。这户佃农本来每年交纳租额是四石粮食，地主硬要他增加两石，增至六石。如若不肯加租，就要夺佃另行批耕。佃户不肯加租，诉诸官府，仍然得不到解决。此种情形正如恩格斯指出的：“利用人口增长来进行掠夺，因为人口增长加强了竞争，从而抬高了土地的价值”。⑧田租的日益加重，使农民在土地上辛勤劳动所得的一点增值，最终仍为地主所掠去，他们那能努力去扩大再生产！这些就构成了乾隆以后八十年间广西新垦荒地几乎没有增加的一个重要原因。

随着人口增加与新垦土地发展不平衡性的加剧，地主阶级日益加紧对土地的兼并。早在乾隆五年（1740年）胡定上奏疏说：“近日富商巨贾，挟其重资，多买田地，或数十顷，或数百顷，农夫为之赁耕，每岁所入盈千万石，陈陈相因，粟有红朽者矣！”⑨到嘉庆、道光年间，江苏、广东等沿海省份一带的商品经济得到长足的发展，因经商致富者日多，临近广东的广西潯州、梧州各县，大量的广东客商沿西江到苍梧的戎圩、桂平的江口、平南的大乌及贵县等地贩卖从广东远来的纱布、盐、铁器等货物，运去粮食、土产。当地一些地主也兼营商业、当铺。他们在谷米腾贵、田租日增的形势下，把大量的货币转移到置买田产上去，兼并土地之风日盛。贵县地主兼高利贷者罗家给我们提供了极为典型的材料。据笔者在1975年对罗家后人的调查，罗家原是福建汀

州府人，乾隆十八年（1753年）迁来广西贵县，道光年间发迹置买田产，并捐了官，成为贵县一方的大地主兼高利贷者。我们仅举罗家道光年间在龙山地区购买大量土地的三张契约作为例子，足以说明当时土地兼并的情形是十分剧烈的。道光十三年（1833年）罗家对龙山地区的陆姓叔侄辈二十一户农民以花银二百四十两一次兼并了一百多丘土地。道光十五年（1835年）罗家又一次对龙山圩、平六、桔子、福庆、石田、山鹤、陈村、炉村、昙棒、六村等十个村镇，包括陆、覃、刘、韦、龚、邱、曾、陈、熊、梁等十多姓，三十多户农民的田地、房屋、鱼塘、竹林等四百多丘，仅以五百四十两花银一次兼并到手。到金田起义前夕，龙山附近方圆数十里范围内的田地，几乎为罗家霸占完了，这一带壮、瑶、汉农民大部分成了他家的佃户，使罗家每年收取的租谷高达十八万担之多。这一带也是后来大量参加太平天国起义的地区之一。

罗家是怎样兼并土地的呢？我们同样在那几张沾着农民血痕的契约上可以看到那些悲惨恐怖的阴影。契约上说：

“缘因年岁歇收，兼之临春无牛耕种、钱粮急迫，日食不足，告借无门，迫于不已”，才将田产房屋出卖。又注明出卖以后“任由田主管业，另行招人耕种，输纳田租”。这几句话说明了当时虽土地紧迫到“寸土如金”的时候，临春时期农民迫于官府的钱粮和地主的租税，弄得告借无门，缺粮断炊，处于饥饿死亡边缘上时，只得以低价将田卖掉。当这一带几十以至几百户农民被迫卖完仅有的几丘田地和几间破屋，在地主“另行招耕”以后，他们除非接受地主任意加租重新入佃外，否则当个佃农的资格也没有，转眼之间就沦为

倾家荡产的无业游民，境遇之凄逆是无法加以想象的。我们再看道光二十一年（1841年）正月初十的一张田契，更说明了当时地主阶级的贪婪与残酷。这年春节刚过，住在郭北二里第五村的寡妇覃苏氏，因妇弱子幼，弄得“日食不足”，母子俩艰难地挨过了寒冬腊月，终逃不过新春十五，只得将坐落在留真垌的大小田九丘，以三十六两花银卖给罗家，还要那年仅六岁左右的小孩覃黄升在契约上打上一个小手印，言明“田丘亦即日起点明交与买主收管”。地主阶级乘人之危进行巧取豪夺的可恶情状，在这里已暴露无遗了。广大农民的土地被地主兼并去，他们只有向地主“乞佃”而耕。正如《桂平县志》所说的，“匪维租不敢负，目或先期而缴，或奉钱作质，因是鬻及儿女者往往有之”。再有一些破了产的农民，连田都租不起时，只得流落为游民，或是被迫铤而走险。汪士铎在《乙丙日记》中又说：“驱人归农，无田可耕；驱人归业，无技需人”。“无物不少而难，无物不贵而难，无物不恶而难”。“游荡之人日多”，“巧伪之行日甚而不能遏”，“地不足而养”，“不为乱不止”，“人满为患”，“人多易乱”，已经看到了问题的实质。当时桂平县地主文人黄体正写的《田家苦》一诗说：“春买黄犍耕，十废九个死；逋累重如山，锄禾日未已。高田愁而少，低田愁雨多；日与天较量，天高将奈何！六月新债催，十月新租急。两造谷穰穰，终岁无一粒”。⑩一个地主文人笔下的农民生活写照，恐怕不会有多少夸大之词，应该还是比较接近事实的。难怪立于今金田公社二界庙内的《重修宣里新圩三界祖庙碑》说，“既而蝗灾甫息，盗害旋兴，劫夺纷然，不胜其扰，……庚子（1840年）、辛丑（1841年）大黄江有斗杀之

案，游匪外滋，土匪内迫，连村标厂，横路刀枪。本年三月二十八日匪逆聚众数百人，借名炮位进香，挺持凶器，跃武圩中。”⑪黄体正在《健吏歌为署邑候袁琴池刺史作》一诗中，对农民反抗斗争情形更为详细描述：“桂平东南滨大河，游匪出没扬鲸波；频年仇杀死伤积，大黄江市为剿窝。内匪群推横步二（横步二粤东人，习熟本处土匪，推为渠首，与外来游匪寻仇斗杀，积年不解。——原注），大货（贼匪刀名）屠人等儿戏；前矛后劲互称雄（土匪中有雄长称大哥，择其徒之劲捷者为总晚，遇事飞报），大炮长抢肆无忌。丰年寇盗起四乡，竟以劫夺成风气。由来此邑民俗驯，今乃顽强弗循治。”⑫这种山雨欲来风满楼的形式，正如恩格斯说：“任何地方发生革命的震动，总有一种社会要求为其背景；而腐朽的制度阻碍这种要求得到满足。”⑬广大农民连维持耕几亩废田，过糠菜半年粮的半饥饿生活都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况下，革命的震动是不可避免地会发生的。正当阶级矛盾日益激化之时，洪秀全、冯云山从广东来到广西，在广大农民中间宣传平等思想，指出当时社会的病根在于“私”心太重，“世道人心至此，而不得不相陵相夺相斗相杀而沦胥于之乎！”⑭号召大家起来建立一个“天下一家，共享太平”的理想社会。他的宣传正符合广大农民的迫切愿望，为广大农民所容易接受，终于成为发动和组织农民革命斗争的有力武器，太平天国革命终于在这里爆发了。这不是偶然的巧合，而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

注 解

①此数字引自《中国社会科学》1982年第2期,《清代人口研究》一文。

②钱泳:《履园丛话》上册27页“田价”。

③转引自《中国近代经济史论文选》第一册。原文见《清朝经世文编》“陈明米贵之由疏”。

④《高宗实录》卷175,“乾隆七年九月乙酉户部议复甘肃巡抚黄廷桂疏。”

⑤汪士铎:《乙丙日记》卷三。

⑥见《洪北江诗文集》。

⑦民国《桂平县志》卷九。

⑧恩格斯:《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马恩全集》第一卷609页。

⑨转引自《中国近代经济史论文选集》第一册《论清代前期的土地关系》一文。

⑩黄体正:《带江园诗草》

⑪此碑由黄体正撰,刻于道光二十四年(1844年)

⑫黄体正:《带江园诗草》卷六。

⑬恩格斯:《德国的革命和反革命》,《马恩全集》第八卷5—6页。

⑭洪秀全:《原道醒世训》。

(本文刊于《学术研究动态》1982年第8期,
作者是历史研究所研究人员)

浅谈有关拜上帝会的几个问题

邢 凤 麟 （执笔）

洪秀全、冯云山是否创立过拜上帝会的农民组织？笔者的看法是肯定的。关于这个问题另有拙文考释。本文拟就有关拜上帝会的创立时间、地点、条件、性质、影响及其局限性等问题，谈谈一些不成熟的意见。

一

关于拜上帝会是什么时候、什么地方、什么人创建的问题，众说不一，莫衷一是。史学界流行的说法是1843年洪秀全在花县创立拜上帝会^①。这种说法是否确切、全面，值得讨论。笔者认为，1843年洪秀全在花县创立了拜上帝教，而不是也没有创立拜上帝会。因为两者有联系，也有区别。拜上帝教和拜上帝会都是农民革命的工具，但前者侧重于革命舆论的创建，后者侧重于革命组织的设立。前者是后者的思想基础，后者是前者的组织形式。“凡有人皈依新教道而愿意入会者，即施以洗礼。……”^②这是当时的直接记载，已经把两者的联系和区别说得很清楚。所谓“新教道”，就是1843年洪秀全在花县创立的拜上帝教。洪秀全在宗教外衣下，用皇上帝代替孔夫子，提出革命和平等两大思想，作为

发动革命的舆论工具，为拜上帝会的创立，准备了革命的思想基础。洪秀全在花县一带吸收一些人“皈依新教”，但基本上只局限于近亲密友的小范围内。他和冯云山在珠江三角洲一带宣传“新教”，也未能深入农村。这就是说，立教伊始，严格说来，革命思想还未能与农民相结合，因而不可能也没有形成一个农民革命的组织。

拜上帝会的诞生，应是拜上帝教的革命思想和农民运动结合的产物。从1845—1847年，“云山留在紫荆山一带，逾数年，热心传教，成绩极大，至多人信教，甚至有全家全族来领受洗礼者。此等新教徒即自立一会结集礼拜，未几，远近驰名，而成为‘拜上帝会’”③，并明确指出了冯云山是“拜上帝会之开创者”④。这段记载，说明了拜上帝会，不是别人，而是冯云山在紫荆山创立的。

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第一，经过冯云山几年的努力，宣传和组织了群众，把约占当时紫荆山人口一半、为数达二三千人之多的贫苦农民发动起来，初步组成了农民革命的基本队伍和骨干，奠定了拜上帝会的组织基础。第二，有一定的组织活动形式和仪式，即“结集礼拜”。所谓“结集”，即是冯云山所说的：“结成患难兄弟，创立拜上帝会，发展会友，共图义举。”⑤以入会先后称兄弟，废除尊卑贵贱之分，定期进行礼拜祈祷，在皇上帝面前悔过从善，“遵守天条”，说明适应会众的发展和斗争的要求，制定天条，作为会众的生活准则和组织纪律。第三，有了统一的思想。“冯云山……以传习教徒煽动浔之乡人。其说尊奉上帝，举世间一切神佛皆谓之妖，即儒家经传亦与道释之言同归诋斥。凡有受其教者，非惟不事神佛，即其家祖考亦自毁灭，